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上午在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金科大厦 3 座 21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、电话通知及其他形式传达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到 3 名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7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024 年，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依法独立行使职权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监事会对公司经营活动、重大事项、财务状况以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，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行业发展情况、公司发展阶段、经营情况、资金需求等各方面因素，符合公司发展需求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
部控制制度建立、健全和执行的现状，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、准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）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
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
-257,050,945.28 元，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-520,983,872.68 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
135,312,808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
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
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后更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